新聞稿

香港年金計劃推出優化措施和持續銷售模式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按揭證券公司）全資擁有的香港年金有限公司（香港年金公司）今天宣布，「香港年金計劃」將推出優化措施和全年持續銷售模式。

有關優化措施即日生效，現有及新客戶均可受惠，詳情如下:

1) 百分百一筆過身故賠償保障：當受保人不幸身故時，指定受益人可選擇即時一筆過收取已繳保費扣除已派發的累積保證每月年金金額，而不需額外折讓，令客戶不會有財務損失，可更安心投保。

2) 特別款項提取以應付醫療及牙科治療開支：保單持有人可申請特別款項提取，用以支付於香港的醫療及牙科治療開支，可提取的金額為（以較低者為準）：

 (i) 已繳保費的 50%；或

 (ii) 已繳保費扣除已派發的累積保證每月年金金額。

 特別款項提取金額上限為 300,000 港元及只可使用一次。提取的款項可用於醫生認為有需要的手術、治療或化驗等，並不限於特定的危疾。提取金額後，保證每月年金金額將會按比例減少，而不需額外折讓。

3) <u>放寬個人保費總金額上限</u>：每人可投保金額上限由 100 萬港元提高至 200 萬港元。以 65 歲人士投保 200 萬港元為例，男性及女性保單持有人分別可獲發 11,600 港元及 10,600 港元的保證每月年金金額。

另外，香港年金計劃將會由即時開始採取全年持續銷售模式，接受 65 歲或以上的香港永久性居民投保，有興趣人士可透過香港年金公司客戶服務熱線（2512 5000）或網站（www.hkmca.hk）進行預約，並到香港年金公司在香港或九龍的銷售處[1]直接申請辦理投保手續。在辦理投保時，香港年金公司的持牌職員會向客戶講解產品和進行財務需要分析，客戶考慮清楚後便可即時投保。保單繕發後一個月內，客戶便可開始收取每月年金。

香港年金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劉應彬表示：「自香港年金計劃推出以來，我們留意到公眾對產品的特點和銷售模式有不同的意見。相信優化措施的推出可為客戶帶來更大的保障和靈活性，令客戶更安心投保，而採用持續銷售模式則可使客戶的投保過程更便利快捷及更清晰了解產品的特點。」

香港年金計劃的首批銷售共接獲 9,410 宗認購意向登記，當中超過 5,500 個申請者已完成辦理投保手續，而平均每張保單保費金額約 50.6 萬港元。香港年金公司會繼續在持續銷售模式下跟進未完成的個案，同時亦會繼續推行和深化終身年金的宣傳和推廣的工作。

香港年金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2日

[1] 港島銷售地點：香港皇后大道中 183 號新紀元廣場中遠大廈(高座)35 樓
九龍銷售地點：九龍長沙灣道 909 號 22 樓